

客家宣教神學院 **客家宣教碩士科** 課程安排

※ 共同必修課程：30 學分

	課 程	學分	課 程	學分
	BO301 舊約導論 (I)	3	BO302 舊約導論 (II)	3
	BN301 新約導論 (I)	3	BN302 新約導論 (II)	3
	PT371 靈命成長與進深	2	B310 讀經與釋經	3
	EM300 佈道理論與實踐	2	EM340 宣教學概論	3
	PT301 教牧輔導	3	P340 神學治學法	2
	PT300 教牧學	3		

※ 專業必修課程：20 學分

	秋 季	學分	春 季	學分
一 年 級	LA101 客家話 (I)	2	LA102 客家話 (II)	2
	EM310 客家歷史文化與福音	2	EM313 敬祖事工的理論與實踐	2
	M100 基礎樂理	1	M111 詩班	0.5
	M111 詩班	0.5	PT180 教會實習	0.5
	PT180 教會實習	0.5		
一 二 年 級	LA103 客家話 (III)	2	客家教會歷史	3
	PT320 講道學	3	PT321 講道實習 (I)	1
	PT180 教會實習	0.5	PT180 教會實習	0.5

※ 專業選修課程：8 學分

	課 程	學分	課 程	學分
	LA331 聖經英文 (I)	2	LA332 聖經英文 (II)	2
	PT317 婚姻家庭事工與輔導	2	EM310 客家族群的認同與宣教	2
	CH301 教會歷史 (I)	3	CH302 教會歷史 (II)	3
	EM335 民間宗教信仰	2	PT360 拓荒與植堂	2
	宣教學 (I)	3	宣教學 (II)	3
	ST312 護教學	2	PT111 基督徒人際技巧	2
	ST320 基督教倫理學	3	PT361 領導與團隊事奉	2

※ 擋修規定：

1. 必須先修完新、舊約導論，才能修系統神學。
2. 必須先修完讀經與釋經，才能修講道學。
3. 必須先修完宣教的聖經基礎，才能修其他與宣教相關之科目。

※ 畢業要求：最少修畢 64 學分（其中含必修 50 學分，專業選修 8 學分，其他選修 6 學分）

※ 註：

1. 入學考試若英文科不及格之試讀生，必須選修《聖經英文 I、II》。
2. 客家話 (I) 若於暑期檢定合格，可免修。

